

臺銀人壽團體職業災害保險簡介

(身故保險金、殘廢保險金、喪失工作能力保險金、傷病保險金)

險種代碼：72

90年8月2日台財保字第0900750785號函核准

99年3月1日壽險精字第09900009871號函備查

一、保險特色：

- (一) 專為雇主對員工職業災害應負之補償責任而設計的團體保險，彌補勞基法規定各項補償與勞工保險給付之差額。
- (二) 可減輕雇主因員工職業災害所致身故、殘廢或傷病時，所應承擔法律上之責任，並解決公司籌措補償金之困擾，同時提供被保險員工家庭生活保障，增進勞資雙方和諧關係。

二、保險範圍及內容：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因遭受職業災害而致身故、殘廢或傷病時，本公司依照本契約的約定，給付保險金：

(一) 身故保險金：

被保險人因遭受職業災害而致身故，經勞保局核定應給付喪葬津貼時，本公司按該被保險人之「平均月投保薪資」與「勞工保險月投保薪資」之差額乘以勞基法所規定之四十五個月的職業災害身故給付月數所得金額，一次給付「身故保險金」。

(二) 殘廢保險金：

被保險人因遭受職業災害，經治療終止後或領取職業傷病給付期滿尚未痊癒，其身體遺存障礙，經勞保局核定應給付失能補償費時，本公司按該被保險人之「平均月投保薪資」與「勞工保險月投保薪資」差額的三十分之一乘以勞保局所核定之「殘廢給付日數」所得金額，一次給付「殘廢保險金」。

(三) 喪失工作能力保險金：

被保險人因遭受職業災害且領有勞保局之職業傷害補償費或職業病補償費，醫療期間屆滿兩年後仍未能痊癒，經本公司指定醫院診斷，審定為喪失原有工作能力，且不符合前款殘廢保險金給付標準者，本公司按該被保險人之「平均月投保薪資」乘以勞基法所規定之四十個月的給付月數所得金額，給付「喪失工作能力保險金」。

(四) 傷病保險金：

被保險人因遭受職業災害不能工作，未能領取原有薪資，經勞保局核定應給付職業傷害補償費或職業病補償費時，本公司自該被保險人不能工作之第四日起，按其「平均月投保薪資」乘以勞保局所核定之該項傷病給付月數所得金額，並扣除勞保局已給付之職業傷害補償費或職業病補償費後，給付「傷病保險金」，但給付期間最長以二年為限。

消費者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如要詳細了解本商品之附加費用或其他相關資訊（包含本公司資訊公開說明文件），請洽本公司業務員、服務中心（免付費及申訴電話：0800-011966）或網站（網址：<http://www.twfhclife.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

第1頁/共2頁 101.1版

- 【註】** 1. 勞保職災傷病給付：自不能工作之第四日起，第一年：按勞保平均月投保薪資×70%×傷病給付月數給付，第二年：按勞保平均月投保薪資×50%×傷病給付月數給付，最多給付二年。
2. 以上所稱「職業災害」是指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因執行職務而致傷害或罹患疾病以致身故、殘廢或傷病，且經勞保局審定為職業傷害或職業病，並已由勞保局予以給付之事故。
3. 「平均月投保薪資」是指要保人於被保險人發生保險事故之當月起前六個月(包括發生保險事故當月)向本公司投保之「職業災害保險月投保薪資」的月平均數。如投保未滿六個月者，以其實際投保經過月數計算其平均數，惟最高不得超過勞基法計算之平均工資。
4. 「職業災害保險月投保薪資」是指要保人依勞基法有關「工資」之定義及解釋所核計向本公司投保之金額。
5. 「殘廢給付日數」是指行政院勞工委員會發布「勞工保險失能給付標準」所訂之失能等級中，各失能等級之應給付日數。

三、投保注意事項：

- (一) 要保團體之資格：具有五人以上且非以購買保險而組織之有一定雇主並依規定參加勞工保險之團體，且須全體投保，並合於保險單條款之規定。
- (二) 被保險人之資格：要保人所聘僱領有固定薪資的員工，已參加勞工保險且該保險仍繼續有效。
- (三) 承保年齡：十五足歲至八十足歲。
- (四) 保險期間：一年，如係中途加保者，以保險單所批註日期為準。
- (五) 保險金額：按勞基法所規定之工資(職業災害保險月投保薪資)投保。
- (六) 繳費方式：年繳、半年繳、季繳或月繳。
- (七) 保險費計算方式：按「勞工保險月投保薪資」及「職業災害保險月投保薪資」及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最近頒布之「職業災害保險適用行業別及費率表」為基礎計算。但在本契約有效期間內因「勞工保險月投保薪資」或「職業災害保險月投保薪資」的增減而致保險費總額有增減時，要保人與本公司應就其差額補交或返還。
- (八) 需提供之資料：員工「勞工保險月投保薪資」及「職業災害保險月投保薪資」、員工人數、勞工保險繳費明細表影印本一份。
- (九) 除外責任：詳保險單條款第 21 條。

【本簡介僅供參考，詳細內容以保險單條款之約定為原則。】

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免付費及申訴電話：0800-011966

網址：<http://www.twfclife.com.tw>

總公司：10682 台北市敦化南路 2 段 69 號 2~8 樓 (02) 2784-9151
台北分公司：10597 台北市南京東路 5 段 92 號 11 樓 (02) 2528-7119
桃園分公司：33066 桃園市復興路 110 號 11 樓 (03) 336-6787
新竹分公司：30043 新竹市三民路 9 號 3 樓之 1 (03) 535-2950
台中分公司：40444 台中市北區太平路 17 號 11 樓 (04) 2224-2921
嘉義分公司：60054 嘉義市新民路 762 號 4 樓之 1 (05) 236-1663
台南分公司：71084 台南縣永康市中華路 1 之 113 號 17 樓 (06) 312-3778
高雄分公司：80147 高雄市中正四路 211 號 19 樓之 5、6 (07) 241-9182
花蓮分公司：97048 花蓮市中山路 78 號 7 樓 (03) 835-6492

賜教處：